

「守法規 重廉潔」2011/12年度元朗倡廉計劃

建議書

目的

元朗區議會一向是廉政公署新界西北辦事處（以下稱本辦事處）的重要合作伙伴，於推動倡廉教育的工作方面更不遺餘力，多年來不但響應及參與每年的倡廉活動，更策動地區團體支持廉政。元朗區議會在 4 月 28 日的會議上通過與本辦事處及元朗民政事務處於 2011-12 年度在區內合作推動一項以維護廉潔公共選舉為目的的元朗區倡廉計劃；同時並議決由元朗區議會轄下的文康、社區服務及房屋事務委員會（文委會）跟進上述計劃的推行；區議會亦已同意邀請元朗區撲滅罪行委員會、元朗區公民教育委員會及元朗區三個分區委員會為該計劃的協辦機構、元朗區中學校長會為支持機構。

2. 本文旨在向財委會介紹上述倡廉計劃所建議的內容，並請各委員給予意見，以及通過撥款 46,080 元，以資助舉辦上述計劃內的各項活動。

背景

3. 隨著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政制發展，市民對公共選舉的參與日益提高，同時亦更重視選舉過程是廉潔、公平及公開的。一直以來，廉政公署以執法、預防和教育「三管齊下」的策略，打擊在公共選舉中的貪污舞弊行爲，維護各級選舉的廉潔和公正。為配合本年度

所舉行的各項選舉，包括 2011 年的區議會選舉、選舉委員會界別分組選舉及隨後的 2012 年行政長官選舉。廉署社關處將一如既往，展開連串以「守法規 重廉潔」為主題的教育及宣傳活動，旨在幫助各參選人士、助選成員及選民等更清楚了解《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的條文，提醒他們守法循規。活動內容包括應邀出席選舉管理委員會及政府部門為候選人等舉辦與選舉有關的簡介會，向政黨、政治團體等介紹上述法例及舉辦區域簡介會，提醒《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對選舉行為的規管(為新界西所安排的簡介會將於本年六月舉行)。此外，社關處亦會為候選人及選民分別編製資料冊及單張，安排地區及流動展覽和透過多類型的媒體包括電視、電台、巴士流動頻道及專題網站等呼籲各界維護廉潔選舉。

4. 為策動全港各區支持廉潔選舉，廉署將邀請本港十八區區議會於所屬的個別地區與該區的廉政公署分區辦事處和民政事務處攜手合作，於年內共同開展以推動廉潔選舉為主題的教育和宣傳活動。

5. 本辦事處與元朗區議會一向保持緊密聯繫。多年來更與元朗民政事務處及多個地區團體在區內舉辦多元化的倡廉活動，鞏固社區廉潔文化。去年，元朗區議會除贊助「優質管理 誠信專業」元朗區倡廉計劃外，更委託轄下的文康、社區服務及房屋事務委員會與本辦事處、香港房屋協會物業管理諮詢中心(元朗)及元朗民政事務處合力舉辦上述計劃，藉此向區內居民尤其是參與大廈管理工作的人士，推廣誠信樓管的信息。在元朗區議會、元朗民政事務處、

地區團體及領袖的大力推動下，該計劃不但獲得良好的成效，更透過各項活動包括工作坊、巡迴展覽等接觸了區內居民超過 9,000 人次，把廉潔誠信的樓管信息在區內廣泛傳揚。

6. 秉承多年彼此合作的成果，本辦事處希望邀請元朗區議會及元朗民政事務處於 2011-12 年度再次攜手合作推展一系列以「守法規重廉潔」為主題的倡廉計劃，並夥同元朗區撲滅罪行委員會、元朗區公民教育委員會、元朗三個分區委員會及元朗區中學校長會等合力推動，滙聚力量，達致全區響應的效果。

計劃目的

7. 計劃目的包括：

- ◆ 加深元朗區有意參選人士及助選成員對選舉條例的認識，避免因不熟悉法例或一時疏忽而誤墮法網；
- ◆ 提醒區內居民守法循規及維護公正選舉的重要，並爭取他們支持廉潔選舉；
- ◆ 向區內學生灌輸廉潔選舉概念，從小培養重誠信的品格；
及
- ◆ 鞏固廉署與元朗區地區團體的夥伴關係，並凝聚區內各階層的力量，共同推動廉潔選舉文化。

對象

8. 計劃的對象為元朗區內有意參選的人士、現任區議員、助選成員及選民、區內政黨、社團及居民組織的成員；於區內居住、工作的人士及就讀的學生等，預計整項活動可接觸約11,200人次。

計劃內容

9. 以「守法規 重廉潔」為主題的元朗區 2011 - 2012 倡廉計劃將包括以下的環節：

(一)「守法規 重廉潔」大型及巡迴展覽

10. 大型展覽計劃於 8 月或 9 月於元朗廣場舉行，展出由廉署最新製作的一套展板，並配以電腦互動遊戲，以深入淺出的手法提醒市民，不論是候選人、助選成員或選民等必須守法循規。此外，為使有關信息能於社區內滲透，亦建議於上述期間與區內的三個分區委員會合作，安排特別為宣傳廉潔選舉而裝置的廉署流動展覽車，六次巡迴元朗區多處人流暢旺的地方並派發紀念品，以增強宣傳之效，預計參觀人數共 1,800 人次。

(二)《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為)條例》講座

11. 本辦事處除了舉辦上述第 3 段所提及的新界西區域簡介會外，

也會應地區團體的要求，安排講座，解釋《選舉(舞弊及非法行爲)條例》的條文及提醒參與選舉的人士在進行選舉活動時必須注意的事項。

(三) 「維護廉潔選舉」中學生活動

12. 爲了讓中學生明白廉潔選舉對社會發展的重要及啓導學生積極思考誠實、公平、公正選舉的意義，廉署建議中學於新學年透過其通識課程的課堂活動及在校內舉辦倡廉活動例如展覽及攤位遊戲等，向學生特別是高中同學推廣有關信息。歡迎參加活動的中學，採用由廉署製作以「廉潔選舉」爲題的通識課程教材、展板及攤位遊戲等物料。元朗區撲滅罪行委員會及元朗區中學校長會已同意共同推動是次活動。

(四) 幼稚園「故事閱讀計劃」

13. 爲配合教育局推動電子學習的教育策略，社關處將製作具視聽和互動功能的德育電子書，並希望以有趣及互動的電子學習元素更有效地向小朋友推廣誠實、負責任和守紀律等正面的價值觀。爲讓小朋友明白廉潔公正選舉的重要，電子書的內容亦會加插有關信息。廉署除了提供電子書給小學及幼稚園使用外，亦會與它們合作舉辦「故事閱讀計劃」，以小學生爲對象的「故事閱讀計劃」，將由廉署社關處的青年及德育組負責，在元朗區所舉辦的「故事閱讀計劃」則以幼稚園的學生爲對象。我們將於8月主動聯絡區內各幼稚

園，向它們推介有關電子書，同時鼓勵學校在8月至12月期間透過課堂由老師帶領小朋友一起閱讀電子書；各小朋友並會獲派發一張心意咭，寫上他們的名字，鼓勵他們做個誠實、有負責心的孩子。各參加的小朋友會獲發紀念品以作鼓勵，預計參加人數約2,450名。元朗區公民教育委員會已同意協助推廣這項活動。

(五) 「廉潔資訊站」及「會晤市民」茶敘活動

14. 由於 2011-2012 的地區倡廉教育工作以廉潔選舉為重點，我們會鼓勵其他地區團體例如居民組織等，於其所舉辦的活動中適切地加入「守法規 重廉潔」的信息。本辦事處將提供技術上的支援及借出相關的物資，例如展板、攤位遊戲及倡廉比賽表格樣本等，供參與的團體免費借/使用。

15. 此外，本辦事處將繼續為區內不同團體舉辦倡廉茶叙，聽取他們對廉政工作的意見，向他們介紹反貪工作特別就維護廉潔選舉方面的最新情況，爭取市民對肅貪倡廉工作的支持。我們除了鼓勵地區團體策動其組織的成員出席茶叙外，更鼓勵參加者把有關信息帶給所屬組織的其他成員及其家人，以廣泛傳揚廉政。

合作機構

16. 整個倡廉計劃的合辦機構為廉政公署新界西北辦事處及元朗民政事務處，由元朗區議會贊助。

17. 除上述的合辦機構外，本辦事處亦建議邀請元朗區撲滅罪行委員會、元朗區公民教育委員會及元朗區三個分區委員會為協辦機構、元朗區中學校長會為支持機構，推廣計劃內的不同環節。

宣 傳

18. 建議採用以下的宣傳手法推展計劃內的活動單元，包括：

- 製作宣傳橫額於區內人流匯聚的地點懸掛；及
- 於地區報章、機構通訊、刊物等宣傳渠道，發放有關活動的新聞稿，此外，亦會透過設有電子屏幕的區內文康場地及公共設施，向市民介紹活動的最新消息，以廣宣傳之效。

財政預算

19. 整項活動預算支出為 152,610 元，建議元朗區議會負擔約 46,080 元，廉政公署新界西北辦事處則負擔其餘款項。有關開支預算請見附件。

總 結

20. 公平廉潔的選舉對社會發展相當重要，亦是每位香港市民的期望。要締造公平的選舉環境，市民的認同及參與不可或缺。有關廉潔選舉的教育及宣傳工作成功與否，實在有賴社會各界的支持。

本辦事處希望透過本年度的「守法規 重廉潔」元朗區倡廉計劃，繼續與元朗區議會、元朗民政事務處、元朗區撲滅罪行委員會、元朗區公民教育委員會、區內各分區委員會及各地區組織鞏固長遠的合作伙伴關係，匯聚地區資源和力量，在區內共同持續推展廉潔文化。

徵詢意見

21. 請各委員就本文件的建議提出意見，並考慮及審批通過撥款46,080元，以資助舉辦上述計劃內的各項活動。

※ ※ ※ ※ ※

廉政公署新界西北辦事處

2011年5月

「守法規 重廉潔」2011/12 年度元朗區倡廉計劃
財政預算

| 開支項目 | 預算支出 (\$) | 建議的元朗 區議會撥款 (\$) | 建議的 廉署撥款 (\$) |
|--|---------------|------------------------|---------------------|
| 甲(一). 「守法規 重廉潔」大型展覽 日期：2011年8月或9月(暫定) 地點：元朗廣場(待定) 預計參觀人數：800人次 | | | |
| 1. 租用展覽場地(一場) | 1,500 | | 1,500 |
| 2. 製作展板(14塊)、攤位及電腦遊戲 | 40,000 | | 40,000 |
| 3. 安裝及拆卸展覽架、設施(如地毯) | 7,500 | | 7,500 |
| 4. 問答遊戲獎品(\$2 x 500份) | 1,000 | | 1,000 |
| | 50,000 | | 50,000 |
| 甲(二). 「守法規 重廉潔」流動展覽車 日期：2011年8月至9月(共6次)(暫定) 地點：元朗區內人流匯聚的地點(待定) 預計參觀人數：共1,800人次 | | | |
| 1. 租用流動展覽車(\$3,300 x 6次) | 19,800 | | 19,800 |
| 2. 紀念品 1,800份 (\$3 x 300份 x 6次) | 5,400 | | 5,400 |
| 小計： | 25,200 | | 25,200 |

| 開支項目 | 預算支出 (\$) | 建議的元朗 區議會撥款 (\$) | 建議的 廉署撥款 (\$) |
|--|---------------|------------------------|---------------------|
| 乙. 「維護廉潔選舉」中學生活動 日期：2011年9月至12月(暫定) 地點：元朗區18間中學 預計參加人數：共4,500名中學生 | | | |
| 1. 製作展板1套(16塊) | 5,000 | | 5,000 |
| 2. 設計及製作攤位遊戲 (連道具、佈置及安裝等)2套 | 6,000 | | 6,000 |
| 3. 紀念品-課堂活動 (18間中學 x 4班 x 每班10份 x \$7) | 5,040 | | 5,040 |
| 4. 紀念品-展覽及攤位遊戲 (18間中學 x 150份 x \$3) | 8,100 | | 8,100 |
| 5. 印刷展覽問答遊戲紙4,500份 (A4 size 雙面印250份 x 18間中學) | 900 | | 900 |
| 6. 活動幹事(搬運物資及協助展覽及攤位遊戲) (\$43.5 x 5.5小時 x 18間中學) [由廉署委託服務承辦商招聘] | 4,300 | 4,300 | |
| 7. 租用客貨車(運送物資) (\$263# x 來回2次 x 18間中學) | 9,480 | 9,480 | |
| 8. 印刷參與學校獎狀(18張 x \$20) | 360 | | 360 |
| 9. 郵費(寄宣傳函件予區內39間中學 x \$1.4及 寄獎狀予18間參與中學 x \$1.4) | 80 | | 80 |
| | 39,260 | 13,780 | 25,480 |
| 丙. 幼稚園「故事閱讀計劃」 日期：2011年8月至12月內共兩天(暫定) 地點：元朗區49間幼稚園 預計參加人數：共2,450名幼稚園學生 | | | |
| 1. 印刷心意咭 (2,450份(1式3款) x \$3) | 7,350 | 7,350 | |
| 2. 紀念品(襟章33mm)(2,450份 x \$5) | 12,250 | 12,250 | |
| 3. 參與學校獎狀(\$20 x 49間幼稚園) | 980 | | 980 |
| 4. 郵費(寄宣傳函件予區內\$1.4 x 70間幼稚園及 寄獎狀予\$1.4 x 49間參與幼稚園) | 170 | | 170 |
| 5. 活動幹事(派送紀念品予參與幼稚園及其他協 助推展上述計劃的工作) (\$43.5 x 8小時 x 2日) [由廉署委託服務承辦商招聘] | 700 | 700 | |
| 小計： | 21,450 | 20,300 | 1,150 |

| 開支項目 | 預算支出 (\$) | 建議的元朗 區議會撥款 (\$) | 建議的 廉署撥款 (\$) |
|-------------------------------|--------------|------------------------|---------------------|
| 丁. 「廉潔資訊站」活動 | 3,000 | | 3,000 |
| 戊. 會晤市民茶叙 | 200 | | 200 |
| 己. 宣 傳 | | | |
| 1. 設計、印刷及掛拆宣傳橫額(\$200 x 20 條) | 4,000 | 4,000 | |
| 2. 在“Take Me Home”刊登 1 版特稿 | 8,000 | 8,000 | |
| 小計： | 12,000 | 12,000 | 0 |
| 庚. 雜項 | 1,500 | | 1,500 |
| 總額： | 152,610 | 46,080 | 106,530 |